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REAM EAST GROUP LIMITED

夢東方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並以「夢東方文化娛樂」名稱於香港經營業務)

(股份代號：593)

委任公司秘書及 變更授權代表及接受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委任公司秘書

茲提述夢東方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的公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岑影文女士(「**岑女士**」)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由二零二一年八月二日起生效。岑女士現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企業服務部經理。卓佳是全球性的專業服務公司，為客戶提供商務、企業及投資者綜合服務。岑女士於公司秘書範疇擁有逾25年經驗，一直為香港上市公司，以及跨國公司、私營公司及離岸公司提供專業的企業服務。岑女士持有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現為特許秘書、公司治理師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前稱為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的會士。

變更授權代表及接受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董事會亦宣佈楊蓄先生(「楊先生」)已辭任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本公司之授權代表(「授權代表」)、上市規則第19.05(2)條項下規定的本公司於香港代表接受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書的代理人(「接受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及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項下規定的本公司授權代表，自二零二一年八月二日起生效，但彼仍留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岑女士已接替楊先生，獲委任為授權代表及接受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由二零二一年八月二日起生效。上述變更後，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之本公司授權代表為主席兼執行董事周金女士，及岑女士。此外，岑女士及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企業服務部董事張月芬女士(「張女士」)已接替楊先生，獲委任為公司條例第16部項下規定的本公司授權代表，由二零二一年八月二日起生效。

董事會藉此機會歡迎岑女士及張女士履行其新職務。

承董事會命
夢東方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周金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周金女士(主席)及楊蓄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廣壘博士、孟曉蘇博士、楊步亭先生及趙大新先生組成。